

无多烟月可怜人

汪涌豪

1978年，我16岁，画龄已近十年。开始是在自家涂鸦，后参加了少年宫美术兴趣班。那个年代，生活虽然清苦，但时间尚无关金钱。我白天拿一盒炭精条四处抓人写生，晚上就着《工农兵美术技法丛书》自学素描色彩。记得其中《怎样画油画》和《怎样画水墨人物画》两册都快给我翻烂了。也临摹过不少名家之作，只因无人指点，终究难得要领。直到这一年春四月，一个懵懂少年，第一次来到《法国十九世纪农村风景画展》跟前。

说起这个画展，太多人印象深刻，在我尤其如此。以至直到这一刻，窗外林花谢尽，满眼秋杪的景致，心里仍有特别难忘的温暖。当时我不理解，这种春之温煦居然能在帕勃热《噪草》和莱尔卡特《收割的报酬》中浮漾飘荡，但眼见画中每一处的山川和田园，尽大地都是美好，只觉得醉酒般晕眩，直到被人推挤着来到米勒《奥弗涅的牧羊女》跟前。这幅画尺寸不大，但背光处理丰富，让我素感到仿佛有一双手从脸上拂过，一道久违的阳光刺痛了我的眼睛……

以后，我再错过了这座城市举办的任何一次重要画展，从《波士顿博物馆美国名画原作展》，到具有现代主义倾向的《上海12人画展》。没相机，就带本子临摹个大概，旁加小注，然后回家默画。同时开始四处找书，记得买过葛塞罗《罗丹论艺术》、霍华德《印象画派史》和赖思坦《印象派的绘画技法》，此外还有吴甲丰的《印象派再认识》和林风眠的《印象派的绘画》。且眼睛不再只盯着法国和印象派，像美国画家惠斯勒和萨金特，就是我很喜欢临摹的两位。想到前者在别人客厅撞见自己旧作，忍不住上前修改，待主人喝止，能问以“你为了付了钱这幅就是你的？”的潇洒，后者乍听某贵妇人称曾情不能禁地亲吻疑是其自画像，能淡定如常，报以“那不是我，因为我一定会回吻

您”的风趣，只觉得做画家真有越然于一般人的风度。

很快高考来了，一直困在普通中学的我，因当年的《画蛋》作文，居然斩获高分。那个年代，知道《最后的晚餐》的人还不太多，知道画家曾在佛罗基奥作坊习画，自己最认可的作品还有《施洗者圣约翰》的更少。但很遗憾，尽管已确认这个世界唯画家最具灵视，并已能从印象派后各种现代主义绘画中，初步体认卡莱尔所说的“凡伟大艺术品初看必让人感到有些不适”的真义，我的习画生涯还是在大二那年终止了。我含辛茹苦的父母没能力提供我与艺术相关的环境，也不知道物质的支持有时与精神鼓励一样重要，这严重局限了我的视野，为此我迭有抱怨。现在想来，那个年代，能养大六个孩子已大不易，再要他们托起我的野心，太不现实。不过，一种思辄微妙的情结就此深植于心。白天它不现身，到晚上，许多灵魂告别肉体，它会出来提醒：人需要自己定义一些东西，譬如什么是梦，尤其什么是关于真爱的梦。

但尽管如此，未学会品酒就已烂醉的我还是没想到，此后自己会这样逃无可逃地面对只具时间性的人与事，并越来越找不到普遍而永恒的意义。如果一定要用画来比譬，它们有的虽铅华逼入，但终非真色。在最初的快乐退去后，尤不能带给人深彻而持久的快乐。这让我感到，为忠实于自己，调整太有必要了。这以后，尽管我并没有舍弃已有的生活，但揣心头之酒体味回甘，越发感到艺术之于自己的意义。它溢出技艺甚至才性，更多指向偶然、机遇和魅惑等无法解释的宿命，并连带着一种惨绿的青春记忆，引我朝向神秘而渊默的未知。所以，这十多年来，我一直行走在欧美各大美术馆、博物馆，有时虽不免为一些人所共知的东西引了去，但最后，口为之赞叹、脚为之停留的，只是那些曾经见过或未见过的画。为此，

甚至还不计成本地向画廊订购，再费心运回国内。我希望它们能成为我乏味的书斋生涯的精神托庇，而它们的表现堪称不辱使命。

在这个过程中，我学会了辨析希腊和伦勃朗笔下的女神，并对普桑的花神王国及其所喻示的生命感有了更为真切的认识。都说中国人，不畏死而畏老，不畏无年而畏无名。其实都是两肩承一喙，西人何尝不是如此，西方的画家甚至尤其如此。所以，由维多利亚时代拉斐尔前派弗雷德里克·莱顿的《海边捡拾的希腊女孩》，想及《圣经》所罗门王情歌中切真的形容，不免痴迷于画中那些近于巴拉门外的秋波一样的明媚，又无比钟情于其一如黎巴嫩琼台似的秀鼻，而耳边响彻的，则是爱伦坡《给海伦》中不朽的吟唱：“久在失望的大海上徘徊，你紫色的秀发，古典的脸，仙女般的凤仪，带我回到希腊的光荣，和罗马的瑰丽。”当然，同时代爱德华·琼斯的《皮格马利翁》也告诉我，在彼人的意识中，似隐藏着对女性深在的厌嫌。这既可见出画家题材选择上的刻意争胜，也是基于其对人性切己的认知。凡此俱是特定文化的反映，又可与传统中国人对女性的表现构成对应。本来，西画的经年之力与国画的一日之功都能供给人意想不到的视野和享受，但对它们的认知是否精准、纯正，端赖人对历史与文化的精熟。至于绘画本体的解析，诸如多层描绘和工艺性制作等等，后来证明不独为西画独有，并今天的中国画亦常用之，此诚所谓有共通的艺术道存焉。

真是欣慰，当下中国学界，艺术史研究方兴未艾，这让个人的梦境有了堂皇正大的出口。现在我仍喜欢看法国绘画，会借“新艺术史”巨擘布列逊的《词语与图像：旧王朝时期的法国绘画》和《传统与欲望：从大卫到德拉克罗瓦》，了解符号学视阈下新古典主义艺术的图式化进程，也会借文化史家赫伊津

哈《中世纪的秋天——14和15世纪法国与荷兰的生活、思想与艺术》或彼得·伯克的《制造路易十四》，了解中世纪基督教文化在法国及北欧古典文化与人文主义中的自我更新。对17世纪法国油画、版画和雕刻如何与文学、戏剧、芭蕾、歌剧结合一处，完成权力与艺术的互动，也很感兴趣。至于艺术史家克拉克运用社会学方法撰写的《现代生活的画像：马奈及其追随者艺术中的巴黎》，更极大地丰富了我对印象派的认知。

这样乐此不疲，整整四十年的画人人生很快过尽。在中国人，自然会想到李白《古风》诗的“春容舍我去，秋发已衰改”；在西方人，莎翁《十四行诗》中玫瑰色嘴唇与脸颊终究要被时间之镰收割的断语，也下得峻刻而利落。许多事空存旧梦，何堪涉想。一旦进入回忆，所谓的夙昔，竟不知隔在几尘。因此平常如我，会受不了这样的好日子忽焉投入云烟，并许多流荡的往事，一寸寸地销蚀在时光中。回念平生，许多快乐在无意中得到，但许多梦想竟这么容易就消失在庸常的日子中，真叫人百感交集。虽然，感叹生活给你的经常不是你想要的，多少有些贪心，但人终究不应怠慢自己的初心。还是柏拉图说得对，人因为自感欠缺，所以才渴望从他人处获得完整。在艺术那里，我正感觉到这种完整，而自己最隐在的知觉和情感，都渐渐获得了恰好的解释。这个过程，真是灿烂！

这个夏天，我又一次去了法国，辗转到巴比松拜瞻米勒后，回程再到奥赛博物馆。与米勒故居的清冷一样，陈列在奥赛底层通道左墙上上的《奥弗涅的牧羊女》也少有观者。人们都去看梵高了，这样的安静，正让我得以全身心地找回初看到它的第一眼。那时，我不曾向清贫的生活要过比一次春游更多的礼物，却无数次试图能在这里静听自己的灵魂印地，并对着寂寞中的画家，独自轻轻一声。现在它们都完美地实现了。

王尔德说过，“真正的美常使人忧伤”，我只感激它对我的拯救。我虽常有己之不能而彼乃有余的嫉妒心，终究更希望与其相视莫逆，声气相通。尤其当时间与少年都变得陈旧不堪，这样的念切，已然成为我心里唯一的声息。重来我亦为行人，难忘曾经过此门，在一回头都能看到时光流走的晚景中，许多的心愿不得不卸下，此固莫奈之何也。所幸，终究有这样一份不息的长念与久爱，让人时时晤对，常常重温，人生如此，可云全福。

我第一次知道巴金先生，不是从大家耳熟能详的激流三部曲《家》《春》《秋》中，记住巴金的名字，是因为一本叫《木木》的小书。

那是在上世纪六十年代中期，我在杭州市天长小学上学，大约读五六年级。

有一天，很偶然地从同一个同学的课桌抽屉里发现一本薄薄的小书，书名就叫《木木》。泛黄的封面上，“木木”两个字很大，竖排着，右侧是一个素描勾勒的大胡子外国人。下面的“(俄)屠格涅夫著 巴金译”两行字很小，再下面的“平明出版社刊”几个字又很大，最奇怪的是，这些字都是从右边往左边排的。

那时候，我的阅读还停留在《红岩》《红日》《红旗谱》和《林海雪原》《青春之歌》《铁道游击队》这些书上，几乎没有接触过外国文学，也不知道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的那些著名作家。《木木》和我以前看到的那些书感觉完全不一样，有一种久远的沧桑气息。我就觉得新鲜好奇，便向那位同学借了这本书，回家细细地读了。那一次次阅读体验，对我这样一个懵懂的小女孩来说，完全可以用“振聋发聩”来形容。小说将一个卑微的哑巴农奴对一个女人和一条狗的感情描写得令人心颤，独裁暴力的贵族主人逼迫哑巴农奴心爱的女人和别人结婚，伤心的哑巴绝命只能与一条名叫“木木”的小狗相依为命，然而女主人连这样一条小狗都不能容忍，无奈之下，哑巴农奴只好亲手溺死了这条小小的生命。木木在被举到河面上的临死前一刻，还无比信任地注视着自己的主人，“不但没有畏惧，还轻轻地摇着尾巴”。

我看《木木》时，哭湿了好几条手绢，心里对这本书的翻译者巴金先生崇拜得不得了，因为我知道，没有他朴实浅显却又优美流畅的文字翻译，我一个根本不懂俄文的中国小女孩，根本不可能认识屠格涅夫，也不会读到让我洒了一大包眼泪的《木木》。

小小的梦想，其实就是在读《木木》那一刻诞生的。我希望有一天我能与巴金先生相遇，我更期待自己将来能像他一样，成为一个翻译家，把世界上最好看、最动人的小说翻译成中文，让许许多多像我这样热爱读书却不知外文的小读者，也可以看懂优秀的国外名著。

我的这一梦想，当时似乎还真有点实现的可能。1966年，我小学毕业，尚未报考初中时，杭州市外国语学校到天长小学来招生，一共只有两个名额，由学校从四个六年级毕业班两百多名学生中选拔推荐。学校推荐了一男一女两个学生，没想到其中一颗幸运的彩球居然落到了我的头上。几天以后，杭外的老师来家访，其实是面试。记得当时来了一男一女两位老师，对我提了很多问题，还让我朗读了几篇文章。具体是什么问题，我又是怎样回答的，朗读的是哪篇文章，如今已经想不起来了，只记得老师临走时在楼梯口回身望着我，笑咪咪地一摆手，说：在家等通知吧！

以后的那段时间里，我欢快地跳皮筋、踢毽子、扔沙包、爬竹竿……完全疯了，书本和作业本早被我扔到脑后，自以为一只脚已经踏进杭州外国语学校的大门，今后自己将天学习外语，说外语，阅读外国书籍，当一个翻译家的梦想似乎并不遥远。

没想到，命运和我开了一个大大的玩笑，很快，时代的风雨来了，一切都不算了。我再也没有等到杭州外国语学校的入学通知书，而是按照《阿罗和紫色铅笔》系列，被分配到杭州第十一中学上学。

到杭十一中报到的那一天，心头涌上一种莫名的郁闷。离家前，我到自家的后晒台上，把自己疯玩了一个夏天的皮筋、沙包、毽子等玩意儿一股脑儿扔了下去，心里和那个还没踏进过校门的杭州外国语学校默默告别，

袁敏

也和自己的梦想再见了。

杭十一中原来叫惠兴女中，其实也是杭州的一所老牌中学，最让学校引以自豪的，是它拥有一个藏书丰富的图书馆。遗憾的是，我们入学时，图书馆已经被贴上封条，我们只能在外面张望里面那一排排高大的书架和层层叠叠的图书。无书可读的我们，面对门窗紧闭的图书馆，就像被摆在干涸的沙漠上渴望喝水的小鱼，多想一头钻进图书馆的书海里去遨游一番啊！

终于有一天，我们一些胆大的同学私下商议，砸破图书馆的窗户，爬进去偷书，商定的结果是，男生爬进去偷书，女生在窗外接应。我虽然是女生，但我却不想能放过这个可以自己挑选图书的机会，便像假小子一样，不管不顾地和男生一起跳窗而入。其实潜意识中，我惦记着《木木》那本小书，希望能在书海中觅得它的踪迹。一进图书馆，我就直奔外国文学专区，而且首先寻找俄罗斯文学的专柜。那一瞬间的狂欢，至今回想起来依然酣畅淋漓，虽然我没有找到《木木》，但其他听说过，或者没听说过的众多图书，同样让我欣喜莫名，被我一本本飞快地扔出窗外：《远离莫斯科的地方》《青年近卫军》《钢铁是怎样炼成的》《安娜·卡列尼娜》《静静的顿河》……

我和其他七八个同谋犯个个都是书獃头，平时一本小破书都会让我们你争我抢，红眼相向，现在看到满屋子积着厚厚灰尘的图书，大家都疯了一样！我们完全被这些书给迷住了，我们贪得无厌，没完没了，舍不得这本，放不下那本，当图书馆窗外的草坪上书籍堆得像小山一样时，我们还不肯收手。

直到告密者带着工宣队和老师将我们人赃俱获时，我们还没有从疯狂的兴奋中清醒过来。偷书行动最终以失败而告终，所有扔出窗外的图书全部没收。而我因为仓促间在自己的裤腰里藏了一本薄薄的小书《金蔷薇》，侥幸躲过查收抄没。那时候我根本不知道这本书的作者康·巴乌斯托夫斯基是谁，但我喜欢《金蔷薇》这个名字，就像当初喜欢《木木》一样。没想到就是这本被我偷偷藏在腰间因而没被查获的《金蔷薇》，让我从此痴迷文学。

高中毕业后，我进入杭州织锦厂当了一名三班倒的挡车工，每天的工作就是将几十斤重的杠子搬上搬下，十根手指无休止地在杠子上的丝线里拨弄穿行。每天下班都腰酸背痛、筋疲力尽。那时，唯一给我安慰和遐想的，就是文学的梦想。虽然小时候当翻译家的梦想没能实现，但巴金先生翻译的《木木》却带我走近了文学，而后，康·巴乌斯托夫斯基的《金蔷薇》又让我更深入地了解和爱上了文学，我在枯燥繁重的劳动之余拿起笔来，写下一篇篇稚嫩的文字，也开始了自己新的梦想。

生活还是会眷顾有梦想的人。不久以后，我幸运地遇到了巴金先生的女儿李小林，她当时是浙江省《东海》杂志的编辑，到我们工厂来组稿，而我写的一篇散文《摄影记》居然获得了她的青睐，让我去参加《东海》杂志在四明山举办的笔会；再后来，我从一名工人业余作者被抽调到《东海》杂志当了小说编辑；再再后来，我已经是《收获》编辑的李小林的鼓励下，写出了中篇小说《天上飘来一朵云》，当时小林正好陪巴老来杭州休养，她将我的小说初稿给巴老看了。没想到，在新新饭店面朝西湖的露台上，我和自己从小就敬仰的《木木》的翻译者近在咫尺，抵膝而坐。巴金先生亲切地对我说：小袁，我看了你的小说，你是可以写东西的。

那一刻，我在心里慨叹生活的奇妙，一位以前未曾谋面却让我产生梦想的文学巨匠，现在就坐在我的面前，对我说“你是可以写东西的”。当翻译家的梦想虽然没有实现，文学的梦想却无可阻挡地扎根在心里。

从此，我就和文学结缘，再也没有分离。

我的翻译家梦

笔会 首席编辑专栏

接触过各行各业的人中龙凤，意外地发现他们中的不少人，居然并非从小梦想要选择今天的职业。当了医生的，原本想当作家；当了地理学家的，原本想当小提琴家……还有，就像我们在本版所读到的那样：一位名教授兼评论家，当初梦寐以求的是成为画家；一位编辑兼作家，其实当初只想当个翻译家……

未实现的人生理想，它们是白白开过的花儿吗？有一句话：“在你的气质里，藏着你读过的书，你爱过的人。”我觉得，还应该加上“你拥有过的梦”。

——编者



秋情(国画) 万蒂

那些梦想的花儿

唐小为

我小时候做过画家梦。证据是她小学同学照片背面的“临别赠言”，不少都写着“给我们班的小画家”“祝将来的大画家……”

“后来怎么没成呢？”

“考美院附中画石膏像，先画脸，开头还觉得不错，画着画着发现，后脑勺没地儿画了……”

“那就放弃了？”

“要不然呢？”

我遗传了我妈的画家梦，从小爱胡乱涂抹，但不乐意照着画，喜欢大开脑洞，想到什么画什么。比如“秋天”，就画小蚂蚁往洞里运粮食，麦子、豆子、小果子运往不同的洞；蚂蚁呢，也有一旁偷懒的，也有光顾吃的，也有碰触角聊天的，还有撑着树叶船到河对岸摘果子的。前阵子挑绘本看到一本《蚂蚁和西瓜》，里边的“蚂蚁家示意图”神似我当年的构思。

小学美术老师姓章，每次都给我“优”，总夸我“很有想象力”。她的鼓励可能有点用力过猛，于是有一天我在家放出家言：“我以后要当画家！”

“不行！”

这是我头一回有个像样的梦想（之前的梦想是当“国宝”和驯海豚），也是头一回遇到妈反对我干一件我有兴趣的事儿。

“为什么？”

“画画儿——是艺术，艺术讲天分的。爱画画的人有多少？学画儿的人有多少？最后出息的能有几个？那些拔不了尖儿的呢？养活自己能多够呛。你

是普通人家小孩，咱冒不起那个险！”

“你怎么知道我没天分？章老师都夸我呢！”

“就你，还没我小时候画得好呢！连我都没那个天分。知道天分长什么样么？”

她找出一本《初升的太阳》，是前苏联天才少年画家柯里亚的传记。柯里亚出身艺术世家，六岁半自己悟出远景透视法；三年级在学校出黑板报，辅导员还以为他是老师画的；15岁的作品已显出“伟大俄罗斯画家们的优秀传统”。他的《前奏曲》，选中大幕将开未开，音乐厅灯光将暗未暗的一刹，以观众们的大脑勺为远景，用远景中指挥的背影映出即将响起的音符，省事儿又巧妙！这本书看得我满脸鼻涕眼泪，一小半是因为难得天才画家走得那么早；一大半是因为初次体验到自己的渺小和平庸，同时知道这个世界上就有那么一些人，他们拥有的才华你无法想象。

那年我九岁，第一次尝到“失落”的滋味。记得当晚躺在床上胡思乱想，我要能有柯里亚那样的天分，只活15岁也可以啊，可我要走了妈该多难过？

不行不行。要是那帮小人鱼长脚的那个老太婆就好了，可以牺牲点什么去交换天分。牺牲——眼睛？不对，没眼睛咋画画儿呀。牺牲——声音？就我这五音不全的嗓子，老太婆肯定不收……

妈妈打消了我以画画为生的念头，但作为兴趣爱好她还是支持的。暑假里让我每天画一幅水彩，她来点评。她教我捡石子在白瓷盘上做贴画；一次我写了首小诗，她还请章老师辅导我做布贴画，还拿了市里的奖。

上学以后，精力分散到不那么靠天分的学业上，美术课也转向了无生趣的石膏像和静物（这也证明妈确实看得准，真要学画我基本功训练可能都熬不过去），渐渐我就画得少了。但养成了一个毛病，听课笔总闲不下来，教科书空白的地方填满小狗小猫小兔子。直到现在，开会时仍会信手偷画发言人。因为上课涂鸦的名声，博士毕业时还被众同窗委以重任，给两位即将赴别校任教的恩师画漫画像，集体签名后作为谢师礼。这可算我最为郑重其事的一次创作了。研究化学教育、身材健硕的铲

屎官 Mike 教授被塑造成抱着狗狗的超人，胸前的 S 标换成五碳糖结构式。爱喝咖啡、喜欢用“框架理论”解释各种问题的 David 教授，画起来要多费一番心思。画面主体是一画框前放了杯扎啤，啤酒上的泡沫同时也是画框里的云彩，而 David 正躺在云端扭头微笑——或者你也可以说他泡在啤酒杯里。这幅拼凑了不同解读“框架”的格式塔烦得老师眼缘，至今挂在他办公室。

和所有平常人一样，我的人生中，“天分不足”的体验简直如影随形。爱看小说，还想过写一个长篇，但只两章就搁了笔，怎么也编不出不落套又足够丰富有趣的细节。觉得基因工程有趣了生物，结果动物学实验要引颈法处死小白鼠下不去手，逃到植物学又发现成天憋在实验室提 DNA 跑电泳过杆子的生活实在难以忍受；转入处于《围城》大学专业鄙视链底端的教育学，写论文还是我的痛点，一到理论框架就打怵，那种充满哲学思辨的论证风格始终修炼不成。

这些未竟的梦想，让我逐渐了解和接受了自己：兴趣太广泛，天分太分